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游說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要約。



## HUI 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0)

#### 自願公告

#### 建議發行非上市公司債券

本公告乃由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作出，內容有關本公司建議按面值以現金發行本金總額最高100,000,000港元之非上市公司債券(「公司債券」)。

#### 建議發行非上市公司債券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董事考慮及通過有關建議按面值以現金發行本金總額最高100,000,000港元之非上市公司債券之決議案。公司債券將直接發行予認購人或透過代理發行。

公司債券將僅發行予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於將與認購人或透過代理磋商或確認之框架及條款規限下，當已物色認購人或代理時，本公司將與認購人或代理訂立最終協議。

董事會建議，公司債券將構成本公司之直接、無條件、非後償及無抵押義務，且於彼此之間享有同地位及不附帶任何優先權，並於任何時候均與本公司所有其他目前及日後之直接、無條件、非後償及無抵押義務至少享有同地位。本公司將不會尋求公司債券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集團是中國湖南省常德市最大的豬肉供應商之一，其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豬肉產品，其運營主要涉及生豬屠宰，以及生豬繁殖及飼養。本集團的豬肉生產種類包括熱鮮肉、冷鮮肉及冷凍肉、副產品以及加工豬肉產品(包括臘肉和香腸)。

本公司擬將發行公司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為本集團之業務發展提供資金。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發行公司債券為本公司提供為其業務發展籌集長期資金並同時擴闊本公司之資金來源之機會，而董事將根據現時市況確保公司債券之建議框架及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發行公司債券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發行公司債券須受公司債券之特定利率及有關其他條款(其將由本公司與認購人或代理獨立協定)所規限。建議發行公司債券可能會或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始正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始正先生、林珈莉女士、劉大貝博士及孫文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衍行先生、黃景兆先生及黃玉麟先生。